

附錄

友善賽事檢核表 - 路跑賽事

檢核類型	檢核內容	符合	不符合	不適用	現地測量值 / 現況說明
賽事整體籌備	應至少一名之無障礙賽事規劃專員。				
交通接駁 無障礙	協助媒合通用計程車接駁。				
	安排復康巴士或接駁車殿後收容。				
通道	場館出入口的門，需採用橫拉式或自動門，以利自行開啟。				
	場地空間至少留設 2 處單向出入口亦或留設 1 處雙向出入口。				
	場地單向出入口淨寬不得小於 90cm（建議拓寬至 150cm）。				
	場地雙向出入口淨寬不得小於 150cm（建議拓寬至 250cm）。				
舞台	設置斜坡道，舞台左右兩側皆需要設置斜坡道，斜坡道雙向通行之寬度為 180cm，且設有防護緣，並提供專業視障引導人員，協助身心障礙者與其陪同者順利上台。				
設置 無障礙 流動廁所	確認固定式無障礙廁所之位置與動線，若活動場地附近已設置固定式無障礙廁所，且活動期間可茲使用則於相關文宣及地點標示清楚，亦可設置無障礙流動廁所。				
	若活動場地附近無提供固定式無障礙廁所，應至少設置一座無障礙流動廁所，如設置 1 座者，應符合「輪椅使用者可獨立使用」之要求；無障礙流動廁所設置 2 座以上者，應至少有二分之一設置數量達「輪椅使用者可獨立使用」之要求，建議規格請參考行政院環保署「大型活動環境友善管理指引」。				
	無障礙流動廁所應至少設置 1 座，如設置 1 座者，應符合「輪椅使用者可獨立使用」之要求；無障礙流動廁所設置 2 座以上者，應至少有二分之一設置數量達「輪椅使用者可獨立使用」之要求。				
	應採橫向拉門且出入口淨寬應為 80cm 以上。				

檢核類型	檢核內容	符合	不符合	不適用	現地測量值 / 現況說明
設置無障礙流動廁所	馬桶至少一側邊之淨空間不得小於 70cm。				
	應設置直徑 120cm 以上之迴轉空間。				
	馬桶高度、側邊 L 型扶手、可動扶手、洗手槽高度、水龍頭操作桿之出水口距離、進出口無高差或是設有斜坡、設置求助鈴及無障礙標誌、沖水鈕設置位置等標準。				
賽道路線規劃	以平坦寬廣為原則，路線規劃應避免障礙物，例如：移除活動路線中的車阻；若行進動線上有開口較大的水溝格柵應鋪設地墊或聯繫相關單位改為細目格柵。				
	高低落差之處應架設活動式斜坡板以利輪椅跑者通行。輪椅組選手之路線，須考量道路的平坦坡度，建議將賽道設置於車道中央。				
	於電線線路上方加蓋，避免電線牽絆造成意外；蓋板與地面之高低差不宜過高。				
賽事報名系統	提供身心障礙者需求調查表，提供主辦單位瞭解身心障礙者需求，以利評估與安排輔助措施。				
資訊系統	多元化報名方式（除電子表單外，亦有電話、Line 或 E-mail 等替代方案）。				
	場地無障礙出入口大門上必須張貼無障礙的標示，提供方向指引。				
	場地無障礙出入口須標示場地資訊，如名稱等。				
	於網站上載明活動提供無障礙服務，如現場提供手語翻譯服務、交通接駁資訊、無障礙專區、無障礙廁所、申請輪椅借用區等相關資訊。				
	設置服務台且可提供特殊對象者諮詢服務。				
競賽路線說明	若官方於賽前有提供賽道說明影片，建議包含語音及字幕輔助，更可提供易讀版本，以利不同障礙類別之選手使用。				
軟體（人員）服務教育	針對賽會裁判、工作人員、志工進行教育訓練，提升身心障礙者服務知能。				

檢核 類型	檢核內容	符合	不 符合	不 適用	現地測 量值/ 現況說 明
參賽者 宣導	若下雨遇到沿線丟棄雨衣情形，應宣導參賽選手務必將雨衣撿拾至鄰近補給站垃圾桶丟棄，避免被輪椅輪軸捲入而造成危險。				
賽道指引	設計原則應以「視線舒適度」為主要設置考量，指引設置位置之周遭應照明充足、無遮蔽物，指示牌應距離地面 190~220cm，且訊息字體顏色應與底色有明顯對比。				
協助聽障 者參與之 各項輔具 或服務	提供電子媒體看板或電子字幕。				
	提供手語翻譯服務。				
	提供同步聽打服務。				
協助視障 者參與之 各項輔具 或服務	提供語音導覽服務。				
	提供專人進行介紹或說明服務。				
收容機制	安排輪椅馬拉松選手回收接駁車殿後收容，競速輪椅則由官方車輛統一送回選手休息區。				
觀眾席	觀賽席若為簡易看台需設有輪椅空間供輪椅使用者專用。				
	前排觀眾坐著的情況下，若座位席成一直線，視線角度須超過前排觀眾的頭部。				
	前排觀眾坐著的情況下，若座位席成交錯狀態，視線角度需超過肩膀。				
輪椅放置	需設置輪椅擺放區 2m×7m 空間，提供使用者放置輪椅。				
	電動輪椅充電區。				
選手 休息區	應於起點、終點設立專用休息區，且休息區建議鄰近電動輪椅充電區及輪椅維修區，提供電動輪椅與一般輪椅跑者便利性。				
導盲犬休 息區	至少為長 4m、寬 3m，並以至少 1.2m 高的圍欄圍住，地面需包含草地等較軟的地面，以及稍有斜度的堅硬地面以利排水，須提供水源供導盲犬飲用。				

友善賽事檢核表 - 自行車賽事

檢核類型	檢核內容	符合	不符合	不適用	現地測量值 / 現況說明
賽事整體籌備	應至少一名之無障礙賽事規劃專員。				
交通接駁 無障礙	協助媒合通用計程車接駁。				
	安排復康巴士或接駁車殿後收容。				
通道	場館出入口的門，需採用橫拉式或自動門，以利自行開啟。				
	場地空間至少留設 2 處單向出入口亦或留設 1 處雙向出入口。				
	場地單向出入口淨寬不得小於 90cm（建議拓寬至 150cm）。				
	場地雙向出入口淨寬不得小於 150cm（建議拓寬至 250cm）。				
舞台	設置斜坡道，舞台左右兩側皆需要設置斜坡道，斜坡道雙向通行之寬度為 180cm，且設有防護緣，並提供專業視障引導人員，協助身心障礙者與其陪同者順利上台。				
設置 無障礙 流動廁所	確認固定式無障礙廁所之位置與動線，若活動場地附近已設置固定式無障礙廁所，且活動期間可茲使用則於相關文宣及地點標示清楚，亦可設置無障礙流動廁所。				
	若活動場地附近無提供固定式無障礙廁所，應至少設置一座無障礙流動廁所，如設置 1 座者，應符合「輪椅使用者可獨立使用」之要求；無障礙流動廁所設置 2 座以上者，應至少有二分之一設置數量達「輪椅使用者可獨立使用」之要求，建議規格請參考行政院環保署「大型活動環境友善管理指引」。				
	應採橫向拉門且出入口淨寬應為 80cm 以上。				
	馬桶至少一側邊之淨空間不得小於 70cm。				
	應設置直徑 120cm 以上之迴轉空間。				
	馬桶高度、側邊 L 型扶手、可動扶手、洗手槽高度、水龍頭操作桿之出水口距離、進出口無高差或是設有斜坡、設置求助鈴及無障礙標誌、沖水鈕設置位置等標準。				

檢核 類型	檢核內容	符合	不 符合	不 適用	現地測 量值 / 現況說 明
賽道路線 規劃	以平坦寬廣為原則，路線規劃應避免障礙物，例如：移除活動路線中的車阻；若行進動線上有開口較大的水溝格柵應鋪設地墊或聯繫相關單位改為細目格柵。				
	高低地落差之處應架設活動式斜坡板以利輪椅跑者通行。輪椅組選手之路線，須考量道路的洩水坡度，建議將賽道設置於車道中央。				
	活動、賽場等任何自行車（一輛）需要行經的路線，最窄不得低於 1.5m 寬，理想上至少超過 2m。				
	會車的交錯點，最窄不得低於 3m，理想上需超過兩倍之寬度約 4m（兩輛）。				
賽事報名 系統	提供身心障礙者需求調查表，提供主辦單位瞭解身心障礙者需求，以利評估與安排輔助措施。				
競賽路線 說明	若官方於賽前有提供賽道說明影片，建議包含語音及字幕輔助，更可提供易讀版本，不同障礙類別之選手使用。				
軟體（人 員）服務 教育	針對賽會裁判、工作人員、志工進行教育訓練，提升身心障礙者服務知能。				
賽道指引	設計原則應以「視線舒適度」為主要設置考量，指引設置位置之周遭應照明充足、無遮蔽物，指示牌應距離地面 190~220cm，且訊息字體顏色應與底色有明顯對比。				
資訊系統	多元化報名方式（除電子表單外，亦有電話、Line 或 E-mail 等替代方案）。				
	場地無障礙出入口大門上必須張貼無障礙的標示，提供方向指引。				
	場地無障礙出入口須標示場地資訊，如名稱等。				
	於網站上載明活動提供無障礙服務，如現場提供手語翻譯服務、交通接駁資訊、無障礙專區、無障礙廁所、申請輪椅借用區等相關資訊。				
	於網站上載明活動提供無障礙服務，如現場提供手語翻譯服務、交通接駁資訊、無障礙專區、無障礙廁所、申請輪椅借用區等相關資訊。				

檢核類型	檢核內容	符合	不符合	不適用	現地測量值 / 現況說明
資訊系統	設置服務台且可提供特殊對象者諮詢服務。				
協助聽障者參與之各項輔具或服務	提供電子媒體看板或電子字幕。				
	提供手語翻譯服務。				
	提供同步聽打服務。				
協助視障者參與之各項輔具或服務	提供語音導覽服務。				
	提供專人進行介紹或說明服務。				
觀眾席	觀賽席若為簡易看台需設有輪椅空間供輪椅使用者專用。				
	前排觀眾坐著的情況下，若座位席成一直線，視線角度須超過前排觀眾的頭部。				
	前排觀眾坐著的情況下，若座位席成交錯狀態，視線角度需超過肩膀。				
輪椅放置	需設置輪椅擺放區 2m×7m 空間，提供使用者放置輪椅。				
導盲犬休息區	至少為長 4m、寬 3m，並以至少 1.2m 高的圍欄圍住，地面需包含草地等較軟的地面，以及稍有斜度的堅硬地面以利排水，須提供水源供導盲犬飲用。				
保母車與關門接駁	應額外安排接駁車輛，提供身心障礙者賽事過程中的接駁與器材運送。				

友善賽事檢核表 - 游泳賽事

檢核類型	檢核內容	符合	不符合	不適用	現地測量值 / 現況說明
賽事整體籌備	應至少一名之無障礙賽事規劃專員。				
交通接駁 無障礙	協助媒合通用計程車接駁。				
	安排復康巴士或接駁車殿後收容。				
通道	場館出入口的門，需採用橫拉式或自動門，以利自行開啟。				
	場地空間至少留設 2 處單向出入口亦或留設 1 處雙向出入口。				
	場地單向出入口淨寬不得小於 90cm（建議拓寬至 150cm）。				
	場地雙向出入口淨寬不得小於 150cm（建議拓寬至 250cm）。				
舞台	設置斜坡道，舞台左右兩側皆需要設置斜坡道，斜坡道雙向通行之寬度為 180cm，且設有防護緣，並提供專業視障引導人員，協助身心障礙者與其陪同者順利上台。				
開放水域 活動設置 無障礙 流動廁所	確認固定式無障礙廁所之位置與動線，若活動場地附近已設置固定式無障礙廁所，且活動期間可茲使用則於相關文宣及地點標示清楚，亦可設置無障礙流動廁所。				
	若活動場地附近無提供固定式無障礙廁所，應至少設置一座無障礙流動廁所，如設置 1 座者，應符合「輪椅使用者可獨立使用」之要求；無障礙流動廁所設置 2 座以上者，應至少有二分之一設置數量達「輪椅使用者可獨立使用」之要求，建議規格請參考行政院環保署「大型活動環境友善管理指引」。				
	應採橫向拉門且出入口淨寬應為 80cm 以上。				
	馬桶至少一側邊之淨空間不得小於 70cm。				
	應設置直徑 120cm 以上之迴轉空間。				

檢核 類型	檢核內容	符合	不 符合	不 適用	現地測 量值 / 現況說 明
開放水域 活動設置 無障礙 流動廁所	馬桶高度、側邊 L 型扶手、可動扶手、洗手槽高度、水龍頭操作桿之出水口距離、進出口無高差或是設有斜坡、設置求助鈴及無障礙標誌、沖水鈕設置位置等標準。				
開放水域 活動 賽道規劃	下水處應注意因潮汐、水位高低等造成碼頭與下水位置差距，需增設安全設施以保障下水安全性，若地形為階梯，也應避免青苔造成濕滑。				
資訊系統	多元化報名方式（除電子表單外，亦有電話、Line 或 E-mail 等替代方案）。				
	場地無障礙出入口大門上必須張貼無障礙的標示，提供方向指引。				
	場地無障礙出入口須標示場地資訊，如名稱等。				
	於網站上載明活動提供無障礙服務，如現場提供手語翻譯服務、交通接駁資訊、無障礙專區、無障礙廁所、申請輪椅借用區等相關資訊。				
	設置服務台且可提供特殊對象者諮詢服務。				
賽事報名 系統	提供身心障礙者需求調查表，提供主辦單位瞭解身心障礙者需求，以利評估與安排輔助措施。				
開放水域 活動 競賽路線 說明	若官方於賽前有提供賽道說明影片，建議包含語音及字幕輔助，更可提供易讀版本，不同障礙類別之選手使用				
軟體（人 員）服務 教育	針對賽會裁判、工作人員、志工進行教育訓練，提升身心障礙者服務知能。				
協助聽障 者參與之 各項輔具 或服務	提供電子媒體看板或電子字幕。				
	提供手語翻譯服務。				
	提供同步聽打服務。				
協助視障 者參與之 各項輔具 或服務	提供語音導覽服務。				
	提供專人進行介紹或說明服務。				

檢核 類型	檢核內容	符合	不 符合	不 適用	現地測 量值 / 現況說 明
開放水域 活動 下水時間	身心障礙選手之開賽時間建議提早，以利肢體障礙、視覺障礙選手前方較無阻礙，並有充裕時間完賽。				
開放水域 活動 選手輔具 放置	若賽道之起、終點相同，則建議規劃緊鄰下水處區域，放置（電動）輪椅、義肢等輔具；此外建議上岸時，安排人力協助將義肢或套筒放置於選手之行走路徑上，以利選手上岸行動。				
室內游泳 賽事 選手輔具 放置	肢體障礙選手可能會使用輔具，如使用拐杖或乘坐（電動）輪椅至檢錄區、以及移位至準備就位區、跳水台；故動線需保持通暢、避免濕滑。				
開放水域 活動 選手休息 區	應於起點、終點設立專用休息區，且休息區應臨近下水與上岸地點，同時作為輔具保管或運送的據點，減少身心障礙者移動的不便。				
觀眾席	觀賽席若為簡易看台需設有輪椅空間供輪椅使用者專用。				
	前排觀眾坐著的情況下，若座位席成一直線，視線角度須超過前排觀眾的頭部。				
	前排觀眾坐著的情況下，若座位席成交錯狀態，視線角度需超過肩膀。				
輪椅放置	需設置輪椅擺放區 2m×7m 空間，提供使用者放置輪椅。				
導盲犬休 息區	至少為長 4m、寬 3m，並以至少 1.2m 高的圍欄圍住，地面需包含草地等較軟的地面，以及稍有斜度的堅硬地面以利排水，須提供水源供導盲犬飲用。				